

記叢書

文學筆

寄園寄所寄

上冊



行刊社應供書圖達

857

49

1

寄園寄所寄 叙

二

聲歌，卦畫，清於美刺，褒貶等於別乘，能乎哉？屈子之忠憤，寄於騷，司馬之腐辱，寄於史，李白之感時，寄於歌，杜陵之憂國，寄於吟，可類推矣。再由吾身以內而細推之，心思寄於胸臆，智慮又寄於心思，飲食寄於腸胃，賦氣寄於呼吸，仁義禮智寄於性初，外焉，臣寄於君，子寄於父，妻寄於夫，迨撫則寄於高曾，衣服寄於體，歌舞寄於筵，冠履寄於頂踵，功名寄於大造，富貴寄於在天，貧賤寄於所遇，生死寄於定命，得失寄於時數，窮通寄於冥宰，人之所共知也。人既知之，又何必患得失而悲生死，希富貴而競功名？知衣服之爲寄，何慕錦綉？知飲食之爲寄，何羨珍羞？知妻室之爲寄，胡庸選色？知歌舞之爲寄，何必極權歟？天地日月皆寄，而况於人乎？山嶽河海皆寄，而况於物乎？千年萬年皆寄，而况於一壽乎？過用吾心思，多煩吾智慮，亦奚以爲？朕則寄之時義大矣哉！集中子孝有爲，臣忠有徵，士女投贈而關風化，英賢困厄而致顯名，事繁綱常名教之大，跡涉神奇鬼怪之爲，兼總儒人仙釋之著，并包治亂寇盜之芽，似寄又非寄，不寄而寄，寄而不寄，此寄之妙也！吾詢恒夫園何寄？恒夫未有答，今知恆夫意，卽寄於園中寄所寄者，是一座笑悟。

仙湖愚兄士麟頓首拜撰

例言

- 一 予自少至壯，凡見聞新異，輒筆之於書。積之既久，分類成帙，用作座側之玩。因京園以寄其所寄，故以寄名園。嗣因竹垞太史探十餘條入日下舊聞，知不能久藏笥篋，遂爾付梓。
- 一 是書分十二寄，凡屬生平所歷，偶有觸者，輒附于末，以見世間事原有兩相符合處。至于作令晉中，平交山寇，夏君宛來，叙其本末行世，亦節取數條，以相印證。
- 一 囊底寄，凡智囊已載者，概不復採，非好用機械也。有才不措諸實行，讀書不能致用，只紙上空談耳。
- 一 鏡中寄，忠孝故事，多不勝採，世所赫赫共傳者，不必錄，錄其幽僻而聳聽者。借鑑古人，以自敦本行，亦聖人論士宗族稱孝，鄉黨稱悌之謂也。
- 一 倚杖寄，山川取其最大而有名者，新安山水，則常爲一卷，以故鄉從詳也。人生如電光石火，予于山水因緣不淺，況濟勝有具，何可刻置耶？
- 一 燃鬚寄，近來進退兩忘，時與良朋篝燈抵掌，非詩無以過日。其林臥遙集，偶然次韻，遂疊至千五百律，吟雖甚苦心，竊樂之，或亦具有夙癖耶？
- 一 滅燭寄，坡公夏日，愛人說鬼怪，猶屬嬉戲。神禹鑄鼎象物，凡愚賤細民，亦令知警，而預避防之，命言何厚？若言鬼怪而附以存者，雷霆之忽發，物類之駭觀，以及人妖之譎誕，頗有相類，因以編入。
- 一 焚麈寄，飽食終日，祇圖清譚，於身心何益？一言一事，皆足令人鼓舞興發，斯有濟耳。遺聞以資見聞，座簞談屑，以正人心術，助淹博，科名以勸子弟，壽致神童，皆可類推。
- 一 獮祭寄，能知事物根源。

一 豕渡寄，則不致引典說誤。

一 裂眚寄，觀勝朝之政事錯雜，盜賊紛紜，益知生太平世者爲大幸，而防河洩者，當先杜蟻漏矣。事屬近代，尤不敢漫加已見，悉本成書，細加抄錄，中間或有是非未確處，觀者自能從原書正之。

一 驅睡寄，仙卜醫藥而外，亦有足豁人心脾者。

一 泛葉寄，故鄉事不無瑣細，然事屬桑梓，不厭詳也。至黔兵一勦，乃吾邑金正希先生主之，且一事而屢奉旨意，又經史閣部與馬貴陽幾番辨折，要爲吾鄉存其略，以見金公功在粉榆。

一 插菊寄，可以不錄，然借胡盧之口，警君子之心，行事毋貽笑柄。雖屬笑談，未必無補。丙子夏五，識于燕邸寄園之見心軒。

寄園寄所寄目錄

卷上

囊底寄	一
經濟	一
智術	八
警敏	三〇
技巧	三三
鏡中寄	三四
忠	三四
孝	三六
悌	四二
義	四四
正氣	四九
廉介	五三
寬厚	五七

見色不亂……………六三

倚杖寄……………六五

嶽瀆……………六六

名勝……………七九

大好山水……………九九

撚鬚寄……………一一一

詩原……………一二二

詩話……………一二五

乩詩……………一五五

滅燭寄……………一六四

鬼……………一六四

怪……………一六七

異……………一七四

人妖……………一九八

虎……………二〇二

雷……………二〇六

墳……………二〇八

焚塵寄……………二一九

座箴……………二一九

勝國遺聞……………二二五

科名……………二五九

壽考……………二七六

神童巧對附……………二七八

閨中異人……………二八四

譚屑……………二九四

卷下

癩祭寄……………一

天時……………一

寄園寄所寄

目錄

笑談……………三二〇

物人……………	二	四鎮附見……………	二〇二
人事……………	八	驅睡寄……………	二〇八
物理……………	二一	狂士……………	二〇八
書籍 書法附……………	二四	勇俠……………	二一一
器用……………	三七	定數……………	二一七
禽獸……………	四五	報施……………	二一九
類聚數考……………	六二	方抄……………	二二九
豕渡寄……………	九三	仙……………	二三五
物類誤……………	九三	二氏……………	二四四
習語悞……………	九六	泛葉寄……………	二五二
稱謂誤……………	一〇二	新安理學……………	二五二
裂皆寄……………	一〇六	故老雜紀……………	二六〇
流寇瑣聞……………	一〇六	黔兵始末……………	二九〇
殉寇諸賢……………	一四八	插菊寄……………	三〇五
羣寇……………	一八八	笑柄……………	三〇五
普吾沙……………	一九八		

寄園寄所寄卷上

囊底寄 經濟 智術 警敏 技巧

寄園主人曰：『古人三不朽，德與言猶有假而托之者，赫赫天壤，措諸事業，亘千秋而莫之低滅，厥惟功哉？名臣匡濟，固自天成，亦須借資學問，大疑大務，遇智士而立決，豈無本而然歟？余吏隱寄園，上自朝廟，下暨街巷瑣屑，凡足徵才幹者，輯而存之，以徵吾情所首寄，安知不有補於倉卒？若謂扣囊底智，足以集事，則非余意矣。』

囊底寄

經濟

五車萬卷，何一非經濟哉？顧熟之紙上，而窘於臨機，如君國何？成牘不勝記，抑鬚齡得之祖父所傳者，力或回天，智或除愁，舉數則以該餘。

正德允秦藩請，欲益以陝之邊境，兵部科道交奏不可，上不聽。楊廷和將罷，引疾不草制，梁儲曰：『皆引疾，孰與事君？』上震怒，內臣督促，儲承命草曰：『昔太祖著令曰：「此士不畀封藩，非吝也，念此土廣且饒，藩封得之，多畜士馬，饒富而驕，姦人誘爲不軌，不利宗社。」今王請所懇篤，朕念親親，異地於王，王得地宜益謹，毋收聚姦人，毋多養士馬，毋聽狂人勸爲不軌，震及邊方，危我社稷。是時雖欲保全親親，不可得已，王慎之毋忽。』上覽制駭曰：『若是其可虞，其勿與。』事遂寢（通記）。

此真不諫之諫，猶兵機也。先曾祖光祿公每言高祖弱冠，同梁公周旋，常與諸孫道其事。余閱明史，恍如高曾面命也，識之。

郎中李夢陽勸尙書韓文劾劉瑾，文令夢陽具草，既成，讀而妄之曰：『是不可太文，文非省也，不可多，多覽弗竟。』

也。疏具遂合九卿諸大臣上之。(貞勝編)

嚴世蕃既敗，復爲御史林潤所劾，捕世蕃，羅龍文獄，論法司訊狀。世蕃猶抵掌曰：「任他燎原火，自有倒海水。」已而聚其黨竊議，自謂納賄自不可掩，然上所深惡，聚衆通倭之說，得諷言官使削去，而故填楊繼盛、沈練下獄爲詞，則上必激而怒，上怒乃可脫也。謀既定，乃令其黨揚言之。三法司果依其言，具稿詣徐相國。階議之，階固已預知，姑問稿安在，吏出懷中以進。閱畢曰：「法家斷案良佳。」延入內庭，屏左右語曰：「諸君子謂嚴公子當死乎？生乎？」曰：「死不足贖。」然則比案將殺之乎？生之乎？曰：「用楊沈正欲抵死。」階徐曰：「別自有說。」楊沈事誠犯天下公惡，然楊以計中上所諱，取特旨，沈暗入招中，取泛旨，上英明，豈肯自引爲過？一入寬疑，法司偕嚴氏歸過於上，必震怒，在事者皆不免。嚴公子騎款段出都門矣。衆愕然，請更議曰：「稍遲事且洩，從中敗事者多，事且變。今當以原疏爲主，而闡發通倭本謀，以試上意，然須大司寇執筆。」謝不敢當，羣以讓階。階手出一幅於袖中曰：「擬議久矣，諸公以爲何如？」皆唯唯。因曰：「前囑攜印及寫本吏同至，寧忘之乎？」皆曰：「已至。」卽呼入扃戶，令疾書，用印封識，而世蕃不知也。竊自喜於行謂龍文曰：「諸人欲以爾我賞楊沈，命奈何？」龍文不應，執其手耳語曰：「且暢飲，不十日釋綬歸矣，誰謂阿儂智者？」龍文喜問故曰：「第俟之。」已而階改疏上，但言其通賄僭侈，及龍文通倭狀。上覽疏曰：「此逆情非常，其會都察院大理寺錦衣衛鞠訊，具實以聞。」命下，階袖之出長安門，法司官俱集階，略問數語，速具疏以聞。世蕃雖善探，亦莫得知也。疏中極言事已勘實，其交通倭寇，僭謀叛逆，俱有顯證，請亟正典刑，以洩神人憤。上從之，命斬世蕃、龍文於市。二人聞相抱哭，都人聞之大快，各相約持酒至西市看行刑。有譽階能剪大慙者，覺額曰：「彼殺桂洲，我又殺其子，人必有不亮者，知我其天乎？」(快心錄)

是類皆世所共悉，華亭亦勢逼騎虎，然稍一放手，三思五玉，遺憾千古矣。何以舒公忿余令交城時，交山賊謀攻城，撫院舍人田福久橫三晉，與賊通，家僮田自友以次應守堞城，總啓煥促之不應，反恨煥，福伴爲好語，召

入肩戶，捶之幾死，且曰：『城破在日內，何守爲？』予捕福下獄，詳申各憲。有韓魚禎者，康熙元年，爲福歐死，遺言妻子無釘棺，此冤終得白。迄九年，啓其棺，面如生，復詳撫院批訊，重責數次。福自知罪大，自縊獄中。家屬領屍出獄，乃不期而與魚禎同日出城葬。自是賊亡內讎攻城之謀漸寢。

周延儒票擬機敏通達，能得上意，應對亦從容有體。上嘗怒科道楊枝起、馬嘉植、王士禔，又以士禔指楊嗣昌、溫體仁、薛國觀、謝陞爲四凶，大嫌之。延儒云：『堯有四凶，上色乃解。又奉命擬赦，極口詆斥言官，末云除已往不究，故三人遂以得免。壬午七月上，問輔臣以張溥、張采何如？人延儒曰：『讀書好，秀士。』上曰：『亦不免偏。』延儒曰：『張溥、黃道周皆微偏，只因爲讀書，所以人人惜之耳。』蔣德璟曰：『道周永成，家貧子幼，望天恩赦回，或量移附近。』上微笑，吳甡輩復言之。延儒曰：『皇上無我之心，有同天地。』既道周有望，便可徑用，何言移戍？上不答，微笑。既退，甡請以公揭薦。延儒曰：『不可。』已而上密札黃道周清操博學，作何赦罪酌用。先生每密議來奏，上御筆也。道周參楊嗣昌，上所最恨者，得延儒之言而起用。（三垣筆記）

黃論德道周以直諫下獄，思宗怒莫能回。後上偶言及岳飛事，嘆曰：『安得將如岳飛者用之？』周延儒曰：『岳飛自是名將，然其破金人事，史或多溢辭，卽如黃道周之爲人，傳之史問不免。』曰：『其不用也，天下惜之。』上默然，甫還宮，卽傳旨復官。（通誌）

左都御史劉宗周以救姜采、熊開元革職，刑部擬罪，諸輔臣懇請數四，不許。閣學蔣德璟面奏曰：『前唐太宗惡魏徵直諫，幾欲殺他，入宮尙說會須殺此田舍翁。』皇后具服賀曰：『君仁則臣直。』語未畢，上遽曰：『唐太宗才朕所不如，若論閉門德行，朕亦不學他。』公奏曰：『皇上是堯舜，安肯學唐太宗？只是唐太宗巧於取名。』上曰：『如何巧於取名？』公對：『人臣敢言的用之，則名在人主；罪之，則名在臣下。太宗本不喜魏徵，故意優容他，以自成其名。』意遂回。（崇禎雜錄）

劉公應遇令永寧，會靈寶民苦鄉貴，焦衍豐饒，饑憤不平，遂圍城斬木。上臺命公治之，公單騎夜馳，止攜僕役五六人，抵城下，解其門兵，邀邑中士大夫飲南樓，從容觴政，人莫能測。以書示衆曰：「爾等聚衆立寨，報仇耶？叛耶？叛則吾當提大兵勦之，若仇則衍豐一村夫耳，爲爾請命上官，一幸斃之有餘，何得自取滅亡？」衆羅拜陳衍豐罪，皆泣下解散去。後十日起永寧降，已而公請當事削衍豐籍，擬鬼薪，遠近快之。（劉巡撫傳）

梅公之煥將勤王入都，援兵有噪而潰者，殺一參將，兩把總，西奔甘鎮，將據城勾敵。公先斷其歸路，徐檄諭之，立誅首惡數人，餘衆悉定，仍整旅而前。（祺稹野乘）

沈文學自徵磊落自負，崇禎三年，遵化永平破兵，使者張椿聞公知兵事，聘君幕府。公爲計復遵永，事定後封筦鑰，長揖策蹇去之京師。時督師袁崇煥握重兵，壁城平，疑其有外心，大司馬募士能入袁營探實者，予上賞。公慨然應募，司馬欲與騎三百，公曰：「不可，崇煥無反心，某往必不敢加害，苟欲害某，三百騎亦不能救，徒滋疑耳。如崇煥敢殺某，則反狀明白，公卽知所備矣。」某又何惜一死報君父？司馬乃授以令箭，夜縋城出，至袁營，厲聲呼曰：「大司馬有語致督師。」諸軍注弓執矢欲射，視之一人耳，乃不疑，令入。公說曰：「天子新踐祚，卽不次擢公，可謂公知己，固知公必不忍負朝廷。但公列營城外而不入朝，天下何從識公忠誠哉？臺省含沙，明主投杼，公族無焦類矣。且公往殺毛文龍，人已疑公方冀公立功名自贖，稍不盡節，天下且爭鬬公，可不畏歟？」崇煥改容謝，請卽日入朝。公曰：「誤矣！城中人情洶洶，苟驟然入朝，此盧杞所以阻懷光也。俟某入城，具以情告而後進，則羣疑盡釋矣。」煥唯唯，命公具道所以於大司馬。於是天子始召見煥，賜貂裘玉帶慰安之，繼召見，遂下煥獄。（沈文學傳）

奸徒李璉言利之疏入，欲盡江南縉紳富民，報名輸官，行首實籍沒之法。開學錢，公士升忱然曰：「此亂本也。」擬刑部提問，思宗意益不愜，命改票。公具疏痛駁之，謂巨室乃國家元氣所關，故周禮荒政有保富之法。今天下秦晉楚豫無一寧宇，惟江南數郡未動耳。若此法行，驅天下皆爲盜賊矣。言最切直，大拂上意，遂請告歸。（錢閣學傳）

安光初，東陽許都亂，亂首雖就擒，而餘黨猶時出劫掠。大司馬張國維邑人也，知盛公玉璫，幸蘭谿，有善政，故請用公東陽，以撫綏之。公至金華，兩邑人士爭來迎接。維時亂民叛黨林立，道左或恐不測，謂宜陳兵備變。公曰：『是不過欲識新官，無他虞也。』去蓋示之面，皆拱揖而去。公至署，首視囚簿，凡以都中事株連者，悉慰遣之。餘黨感公恩，皆散去。（盛東陽傳）

文震孟以疏論時事忤權，欲杖之。葉公向高力爭，語忠賢曰：『此上首料狀元，苟遭摧折，不祥孰甚？且固文丞相孫也，奈何獲罪神明？』忠賢意乃解。蓋燕俗敬事信國，瞻性畏鬼神，因以獲濟。（啓貞野乘）

崇禎末年，闖賊勢亟，總憲李公邦華密疏請堅守，以衛九廟。倣先朝故事，命太子監國南京，分封二王江浙，以壯藩翰。思廟袖其疏，太息累日。是時巡撫馮公方移疾候代，事急遣其子愷章飛章入奏云：『京師單虛，職守一無所備。臣謹具海船二百艘，率勁千人，身抵通郊，候駕旦夕南幸。』三月七日，愷章匍匐入都，閣部諸公，鈐柝沈沈，閣門晝扃，愷章徬徨七日，欲泣出關，四日而京城陷。

集

福清葉公向高當國時，鄭貴妃專寵，羣臣咸慮福王奪宗，公時加調護，請福王之國甚力。一日鄭貴妃遣人來言曰：『先生全力爲東朝，願分少許惠顧福王。』公正色曰：『此正是全力爲王處，人稱萬歲千歲，及吾輩云百歲者，徒虛語耳。皇上壽登五十，不爲不高，趁此寵眷時啓行，資贈倍厚，宮中如山之積，惟意所欲。若時移勢改，常額外絲毫難得。況積年言語可畏，王之一國，百口永解，更得賢聲，老臣爲王，何所不至耶？』貴妃心動，乃如期行。先是禮部定儀制，王之國別皇太子四拜，坐受無他語，公密啓皇太子必當加意。太子深然之，欲下座答拜，福王同辭，乃立受，答其二，握手泣別，送至宮門。福王過，望帝與貴妃皆大喜。（初續表忠記）

泰昌不豫，南昌劉文端公一燭預顧命，駕崩日，君臣哭臨，舉哀畢，公卽問王長子安在？太監王安曰：『李選侍匿

禁煖閣中，要封皇貴妃。『公大言：『誰敢匿新天子者？』安趨而入，軟語選侍，皇長子不出，諸大臣不肯退。第一出見羣臣即還。選侍初領之，既而悔，攬上裙不釋手。安直前擁抱皇太子趨而出，英國公張維賢捧右手，公捧左手，升寶座呼萬歲事乃定。選侍猶趨呼皇長子還，問公不可，請暫居慈甯。上喜，顧語安曰：『伴伴，今日安往？得鬆閣下伴我，乃無恐。』公髻修故云。』

神宗晏駕，璫劉朝矯東宮旨，索世廟，戚晚絕莊左忠毅公光斗還封，不啓曰：『尺地皆殿下有。今日御史受命巡田，安敢私自進奉乎？』

光廟賓天，年號未定。皖城左光斗曰：『今日以天啓存，泰昌非以泰昌更萬曆也，當以萬曆四十八年八月爲泰昌元年。』議始定。』

常熟顧祿愍公，夫章爲部郎日，兵尙張鶴鳴行邊，奏獲社茂係奸細，與知縣某同謀，遣管家三人，交通叛族，事甚具。王尙書紀問諸司，皆唯唯。公獨曰：『謀叛大事也，兩人同謀三月，共相與親密，必非尋常可比，豈有管家姓名尙不知者？杜茂已審過五六次，夾過十餘次，姓名終不能供，況往返數千里，三人朝夕相聚，而不問姓名，尤不可解。』王大笑，蓋社茂實陶登撫朗先標員，領餉募兵，餉費而兵不集，懼罪，走匿山寺中，爲番役所誣也。審畢，王問坐當何罪，諸司不能對。公曰：『某雖非奸細，然與叛者同族，按律擬流三千里可也。』後王蒙譴，侍郎楊東明署事，欲定讞結案曰：『叛者既以謀反論，則於某乃反族，論當斬。』公直前曰：『反族不同謀，不同居者，止期親論斬。』楊作色曰：『謀反夷三族，何論期親？』公曰：『某所執乃大明律，老先生所述乃漢律也。』讞乃定。』

蘭賊奢崇明之據重慶也，貴州布政司參議胡平表方以忠州判官在圍城中，縋城，徒跣走石碛司秦良玉乞兵，林成都目把粉蠶不肯應。平表慷慨號泣，不飲食者五日，良玉感動，乃起兵。平表百方激勸，措處以餉，秦兵一戰而復銜都，再戰而成都之圍解。四川撫按授之監軍，兼副總兵，職銜平表得以統束，易置諸將。白市驛之戰，俘斬千餘。

馬廟之戰，俘斬萬餘。占拒兩嶺，酣戰一日夜，斬首千餘，奪據二關，擒黑蓬頭，迫降樊龍，復重慶。奢寅糾土府水西，復集十萬，我五路應之，四路皆敗，總兵楊愈茂死之。平表以六千兵，入囊米五升，援苗殲賊，無不一當百，十萬衆潰敗如掃。生擒僞元師巨賊四十餘人，獲其僞印勅，僞號錦冊，及各縣印五顆，救出被擄生靈數萬。（崇禎長編）

兵部尚書呂維祺，當崇禎初年，爲南戶部侍郎，督糧儲。上以南糧通欠日多，特加專勅，有侵欺者，五品以下，就便提問。公念上簡任重，而南糧窟穴最深，州縣催徵，大抵急北而緩南。又南糧多派之官戶豪猾，包攬積逋，至五六十年，無從鈎剔。檄行州縣提解，率以空文具覆，甚有臥批不掣，遷擱至十餘年者。或有已解府司，而又挪移別款，不復補額者。官軍先已呼噪，侮及司官矣。公乃悉心振制，又請開鑪鑄錢，以佐軍需，而嚴杜夾鑄私鑄之弊。舊例糧米交倉，必三飾三晒，耗折滋多。若交場給軍者免，謂之水兌。公燭其弊，乃改倉爲場，聽運軍就便交納，即以支給兵丁，兩皆稱便。又錢糧支解，自置一簿，而自銷之，吏胥無從上下其手，積弊頓清。（續表忠記）

康熙甲子，裁浙閩縣督爲閩督，督標在衢州，兵三千，亦裁兵乏食，譁奪民物罷市，衛民潛逃。時家玉、峰兄士麟、公撫浙，集司道議曰：「彼譁且佯回，不知急借藩庫銀三千，照常給之，餉至必安，然後于衢設一副將，兵八百查浙各營兵缺，撥補可六七百名，所裁止半耳，仍令照舊克伍。」僉曰：「善。」獨藩司借餉有難色，公實資給之。曰：「吾家素豐，倍萬金止矣，何惑乎？」藩司唯唯，即令中軍官星夜解餉至衢，諭云：「公疏請餉給汝等，不過半年，即盡補營缺矣。」兵叩首，市肆如常，疏入如請，兵民懽呼。嗣後武昌夏逢龍之變，因兵裁而激亂，始服公之先見。○杭城苦火災，蓋人居稠密，衢巷聯絡，檐舍鱗次，櫛比鮮磚石垣牆，每一延燒，輒以千百間計，男號女啼，塞巷填街，搶火兇徒，咆哮挺繫，甚于強劫。公初蒞，即約寮屬，以救火爲第一義，人止知以水救火，豈知一杯之水，能救車薪之火乎？其道在首立救火之人，次嚴搶火之禁，而要務任于折近火房屋，以斷火路。公于在右兩標，選定救火兵二百名，叅遊統之行。藩司于各役內，選定三十人，臬司二十人，杭府廳四十人，仁錢二縣各

三十人，以各守領官統之。製給每名長二尺白布，號掛一件，上書衙門姓名，以示別也。某某執長柄鉄鏡鈎，某某執鉅纜繩索，某某執榔斧。平居逢朔旦，各衙門點驗。一旦火發，聞風公飛騎而前，文武各官星馳並到，令各着號衣。本標督兵先進升屋，于四傍稍遠隙處折之，鈎以鈎之，纜繩柱以拉之，榔以巖以斧以斷之，頃刻而空，則火自息。○杭兵印子錢，民受困久矣，公憂之，寐中有人告曰：「容城債償可效也。」醒曰：「此神告我，但我蒞容城小邑，民借族債不過數千，今聞本息至三十萬之多，而我何以能償？」一日聞太夫人來，公喜曰：「毋攜金至，可償也。」遂向將軍等，認以己變產代償。次年太夫人至，公迎于境外，舟次北新關，請母產資一萬，令中軍設綵亭十，每亭列千金，鼓吹迎入營。將軍等詣公衙門閱視，呀曰：「真溷物也，公既如此爲兵民，我輩當恤公。」及會議曰：「既公還利當讓。」公曰：「不然，吾向爲容城令，曾代民還債，彼莊頭輩且感激，利全讓本減半，况外公大人乎？」難之，請再四將軍等共諭兵曰：「此案不結久矣，民實難完，今撫院代償，衆心肯讓乎？」皆曰：「既撫院代償，願讓一半，得半，他圖甚于民負也。」公又恐攜物不足，則失言，每兩讓六完四可乎？衆叩首流涕曰：「唯。」於是公委杭太守將軍季四章京，盡取原券清算，約三萬餘，公告太夫人以故。太夫人欣然曰：「可。」盡檢捐之，在省之鹽使，尙依藩臬，學使鹽司，遞捐以足，葛藤永斷，兵民祠祝。

智術

智係以術雜霸矣。老子曰：大德盛容，貌若愚於以善身，有餘其於應世何有？奇才不乏，果足濟危難定禍亂，判覆盆破奸究，弭禍患者，均歸之曰智術焉。

求樂間，張洪使緬甸，召通事訪問，通事曰：「緬蠻甚倨傲，聞朝廷使臣來，別覓草樓，北面以迎之。」使至城閉，其從人於外，使徒行，延登草樓，緬人則南面與語，率以爲常，前使皆姑容之。且其風土甚惡，至者居半日盡病，三日後死者相繼，而十無一還。洪入境，遣通事諭緬人散去北面之樓，且告以中國禮，爲官者出行者皆避路，不則箠之，宜告緬民避路，毋遭箠也。乃選敢死士二十人，攜刀執杖，將入城，洪立馬城下，叱緬人關門不聽，遂箠之，排其門入，至

宣慰之廷，緬人列象百餘，夾道而立，以鼻勾縮，請使臣下馬，卽命拔刀斫象鼻，象始開馳，至其樓迎勅書，南面呼宣慰以下，北面聽受畢，使者西向坐，數其失禮，并擅殺鄰境宣慰罪，那羅塔不能答，但云：「請就館，明日回覆。」既還，緬人殺牲以供，具悉麾出，命易生牢來饋，舊聞緬有木曰金剛纂，狀如棕櫚，枝幹屈曲，無葉，剉以漬水，暴牛羊渴甚而飲之，食其肉必死。雖潰生牢，必俟三五日無毒，然後烹用。掃除營內，毋容穢惡，於營外百步許爲廁，滿則實之以土，更爲別廁，三日軍無病，人心始安。彼常以瘴癘怖我，故前使畏死，求亟還，莫敢與較。當調攝，食肉不許太過，飲酒不至於醉，居處無臭穢，衣食以漸增減，饋獻遊行，必防其毒。緬人嘗畜淫婦，誘我兵卒，犯之必死，謂之人瘴。洪朝夕誨之曰：「汝等來時，父母妻子哭送，拜禱神明，望爾生還。今犯人瘴而死，妻必改嫁，父母何歸？」衆皆感泣，不敢近人瘴。或有病瘴，予以平胃如柴胡治之，多愈。去時馬步七十人，歸時六十九人，惟一人朱官音保沒於彼，卽命官旗焚收骨殖，點檢隨身行李，送還其家。緬人以軍無死傷，稱爲神明（泳化續編）。

宣德未，永豐賊既平，時有告富民與賊通者，三百餘人布政陳智方賑饑，乃下令曰：「苟無實，宜自來。」衆悉詣官自白，智諭之曰：「果若人言，下諸吏鞠訊，尙能保家乎？今爾曹自赴官，若能出粟濟飢，可轉禍爲福。」衆稽顙流涕，乞如命，得粟萬餘石，全活甚衆。（貞勝編）

南昌祝知府以廉能著，甯府有鶴爲民犬，昨死，府校訟之云：「鶴有金牌，乃吾王賜。」祝公判云：「鶴雖帶牌，犬不識字，禽獸相傷，豈干人事？」竟縱其人。又兩家牛鬪，一牛死，判云：「兩牛相爭，一死一生，死者同享，生者同耕。」（稗史）

正德中，殷雲霽知清江縣，民朱鎧死於文廟西廡中，莫知殺之者。忽得匿名書曰：「殺鎧者某也。」某素仇鎧，衆謂不誣。雲霽曰：「此嫁禍以緩治也。」密問左右，與鎧狎者誰？對曰：「胥姚明。」雲霽乃集羣胥於堂曰：「吾欲寫書各呈若字。」視明字類匿名書，詰之曰：「爾素狎鎧，奈何殺之？」明大驚曰：「鎧將販於蘇，獨吾候之，利其貲，故

殺之耳。」(全上)

明正統間，韓中丞雍兵入大藤，忽青袍方巾數十人出林中，執香拜伏軍前曰：「我等悉良民，向執公役，爲賊掠去，官軍累征，未嘗深入，無緣殄滅。今公至此，我等必得脫穿鑿矣。」韓厲聲曰：「爾等皆賊，敢欺我耶？」命悉裸面斬之，果皆有短刀藏於衣，乃盡支解之。隨兵入路，散懸身首於桐夾道不絕。峽中蠻聞之，驚呼曰：「大神至矣！」極力拒敵，不支，遂平之。韓公膽力絕人，初得賊斬之，即取其首，傾腦飲之，即命將校飲之，多不能也。又兩司官集議，兵適引賊數人，公握刀付一布政曰：「公可手斬此賊。」布政戰縮，公笑曰：「公談兵何美，殺一繫囚猶爾，臨陣當何如？」即自持刀，連斷數人頭，衆懼有眩絕者，故軍中與賊皆畏之如虎。(哀談)

山東滕家莊三兄弟爲響馬魁，遠近州邑嘗被戕，南人入都，此爲畏途。順治丁酉秋，余以計偕，同徐新于徐次鏐聯舟北上，道臨清，將至泊頭，二徐舟爲水破，行李盡移岸，剩予孤舟，不便行。遣家人覓車從陸，末至有小剽，欲借寓僧支吾不允，微露歎息聲。余疑之，手致一金爲香儀，詰其隱，僧附耳曰：「滕家莊有響馬來覘，今夜諸公行李不保，恐見累，是用不敢納。」二徐色變，予曰：「易耳。」急至泊頭，雇三小驢，問何往，予曰：「前至滕家莊。」驢夫曰：「噫，此何地也，敢去乎？」予笑命家人押車運行李後至，即同二徐急策蹇，日已西沉，乘月走四十里，二更到莊，主人肅衣冠出大門迎曰：「早知佳賓至，特相候。」賓主禮畢，予呼曰：「餒甚，何不速飯，吾飽餐。」主人掀髯笑曰：「已備矣。」出二席，肴饌極豐，潔皆南味也。食已畢，安置臥具於書房，二徐不敢合眼，予酣寢。辰興至午，行李尚未至，二徐憂甚，予置不問。少頃，家人抑載三大車，王曰：「泊頭車不敢來，蒙滕家莊發車到舟，破處遠迎，故遲至遲耳。」莊三兄弟各居大廈，環以高垣，驢馬盈谷，器械射人目，廝役不計，各具優觴款留。次日宰猪羊，設香案，欲誓爲兄弟好。當是時，余默揣稍有難色，即生彼疑心矣。目授意二徐，各親書生身年月於黃單，二徐皺眉，予宣讀畢，即取黃單同香紙俱焚曰：「我輩盟心，俾神鑒耳。」滕氏三兄弟甚悅。